

证券代码：873916

证券简称：警翼智能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√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1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荣勤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后续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，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《公司章程》的具体条款修订对比表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2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、<董事会议事规则>、<监事会议事规则>、<对外投资管理办法>、<对外担保管理办法>、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、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、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，结

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。

本项议案需逐项表决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《关于修订<股东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2）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3）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4）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5）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6）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7）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8）《关于修订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相关制度公告。上述制度修订内容均需公司股东会逐项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、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、<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。

本项议案需逐项表决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2）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3）关于修订<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相关制度公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会审议，公司将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

会，并于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发出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会议通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警翼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5 日